司法周刊
黃少谷題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七十年局版臺誌字第二七〇一號
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爲雜誌類　每逢周三出版
第三五三期
發行人：劉象文
每期一張　全年一八〇元
社址：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二號
發行部電話：三一三七一七
編輯部電話：三一三七一六
郵撥帳號：〇一八五五五一～一
印刷者：友北印刷公司
地址：文山區羅斯福路六段十七號

中國國民黨中常會
司法院王秘書長報告
加强爲民服務工作

【本刊訊】司法院王秘書長甲乙於二月三日在中國國民黨中央常務委員會中，就司法院加强爲民服務工作提出報告。報告內容如下：「主席、各位常務委員、各位先進同志：

今天甲乙奉命報告司法院「加强爲民服務工作」執行情形，深感榮幸。茲謹就司法院掌理的業務範圍內所採行各項便民措施，作一重點報告，敬請指教。

壹、前言

談到「爲民服務工作」，我們很自然的會想到蔣故主席經國先生當年擔任行政院長時，曾昭示國人：我們的政府是「爲國效命，爲民服務」的政府。現在蔣故主席雖已離開我們，但他「爲國效命，爲民服務」的遺訓，我們將永矢弗諼，朝夕奮發，在本身職掌範圍內，盡心竭力，做好便民服務的工作。

司法的主要功能，原本是擔任人民與人民或人民與政府間所生紛爭的仲裁人，爲當事人判斷是非，平亭曲直。但是司法機關在五權憲法的架構中，與行政、立法、考試、監察等機關同屬治權機關，同爲政府的一個部門，其終極目的，仍然是「爲國效命，爲民服務」，因此，「加强爲民服務」，亦應該是司法的本身工作之一。

本年一月十一日司法節蔣故主席頒發給司法同仁的賀詞中，特別提示我們：「民主與法治，原